

证券代码：833427

证券简称：华维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4-072

##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 2799 号  
199#3 楼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宜勤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,296,19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035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业务需要，公司拟改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9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295,1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7%；反对股数 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议 案 一	关于拟 变更会 计师事 务所的 议案	0	0%	1,000	100%	0	0%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长沙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董亚杰、宋炫澄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浩律师（长沙）事务所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